

证券代码：300684

证券简称：中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石科技”）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90.00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20日、2026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7月24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0%，最高成交价为48.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6.7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4,430,409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90.00元/股。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及交易价格等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结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